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和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满足子公司融资需求，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含新设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31,000 万元，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科达超声”）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和科达超声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 1,000 万元的《小企业借款合同》，公司就该笔借款与工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和科达超声在上述《小企业借款合同》内实际发生的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对和科达超声的担保余额和可用担保额度在本次担保前后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实际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实际担保余额	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和科达超声	10,000	3,000	4,000	4,000	6,0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453380B

成立日期：1994 年 5 月 4 日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 294 号和科达工业园 A 栋

注册资本：2,9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孟宇亮

经营范围：工控软件、嵌入式软件的开发、设计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系列超声波清洗机、超声波焊接机、工业用冷水机、电脑控制机械及相关设备、工控软件、嵌入式软件生产。

股权结构：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0,109,148.81	23,664,057.78
营业利润	29,807,567.18	2,049,392.95
净利润	29,785,192.87	2,043,182.04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3,457,168.34	178,216,927.07
负债总额	46,206,547.96	58,923,124.65
净资产	117,250,620.38	119,293,802.42
资产负债率	28.27%	33.06%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务人：深圳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

3、保证人：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7、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和科达超声的经营需要，解决其经营过程中的业务开展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股东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且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正常、持续经营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整体担保风险可控。

六、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和科达超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对和科达超声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和科达超声未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0,620 万元（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4,234.48 万元）的 43.8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4,234.48 万元）0.00%。

除前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小企业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1 日